

「銀聯雙幣信用卡簽賬賞高達 30,000 里」之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由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持有由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東亞銀行」）發出的東亞銀行銀聯雙幣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之主卡持卡人（「持卡人」），惟不適用於持卡人名下之其他東亞銀行信用卡、附屬卡及/或公司卡。
3. 本推廣只適用於推廣期內首 5,000 名登入 BEA Mall App，並憑合資格信用卡成功登記之持卡人。本推廣恕不接受以附屬卡或銀聯雙幣信用卡之人民幣賬戶登記。持卡人須輸入與持卡人相同姓名之有效國泰會員號碼進行登記。持卡人只須於推廣期內成功登記一次，成功登記後，東亞銀行將發送電郵到持卡人於登記時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登記狀況及名額將以東亞銀行之電腦紀錄為準，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4. 若持卡人未能於推廣期內成功進行登記及提供有效之國泰會員號碼，將視為自動放棄該推廣優惠，並不會獲享任何簽賬獎賞（「獎賞」）。若持卡人提供的資料有誤（包括但不限於國泰會員號碼及/或會員姓名與合資格信用卡的登記姓名不同）或提供的資料不足或不完整以導致任何「亞洲萬里通」里數（「里數」）存入之損失或延誤，東亞銀行及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一概不負責。
5. 持卡人於推廣期內以有效之合資格信用卡成功登記一次並簽賬及符合有關之簽賬要求，方可享有關之獎賞。即使持卡人持有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持卡人亦只須以其中一張合資格信用卡主卡登記本推廣一次，其名下所有合資格信用卡主卡於推廣期內之合資格簽賬金額將會合併計算獎賞。
6. 合資格本地及海外零售簽賬（「合資格簽賬」）包括：
 - i. 合資格本地零售簽賬：本地零售簽賬/網上購物。
 - ii. 合資格海外零售簽賬：（a）以港元以外貨幣誌賬之香港境外零售簽賬及（b）以港元以外貨幣誌賬之網上簽賬。
 - iii. 須單一簽賬滿 HK\$500 或以上之交易。
7. 持卡人須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累積以下合資格簽賬，方可獲有關獎賞：
 - i. 合資格本地零售簽賬每滿 HK\$3,000，方可獲 750 里數（由 6,000 獎分轉換），最高可獲 9,000 里數（由 72,000 獎分轉換）。
 - ii. 合資格海外零售簽賬每滿 HK\$3,000，方可獲 1,000 里數（由 8,000 獎分轉換），最高可獲 21,000 里數（由 168,000 獎分轉換）。
 - iii. 推廣期內合共最多可獲 30,000 里數（由 240,000 獎分轉換）。
8. 本推廣按『8 獎分 = 1「亞洲萬里通」里數』兌換率計算。**獎分會轉換為里數並將於 2024 年 10 月或之前存入持卡人之國泰會員賬戶，恕不另行通知。持卡人不能選擇獎分作為獎賞。是次推廣之獎分兌換將不收取任何費用。**
9. 持卡人登記是次推廣，即同意並授權東亞銀行轉換所獲得的獎分為里數，以作有關是次獎賞之安排。



10. 本推廣之不合資格簽賬包括商戶分期付款每月供款、現金透支、網上/自動櫃員機繳款、稅務繳款、循環付款、自動轉賬交易、透過任何途徑增值八達通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網上或手機）、電子錢包（包括但不限於 WeChat Pay HK）、轉賬金額、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保險交易、經指定本地售票網絡之購票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Cityline、快達票及 HotdogTIX Limited）、**「東亞銀行信用卡 x 衛訊購物優惠」於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期間所作之簽賬（有關簽賬定義詳情請瀏覽 www.hkbea.com/wilson）**、任何超級市場簽賬、政府部門簽賬交易、郵購、傳真及電話訂購、「好用錢」計劃有關金額、財務費用、逾期手續費、年費、銀行收費、籌碼兌換、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退款之交易。
11. 東亞銀行將根據銀聯國際或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的商戶編號或交易類別釐定合資格簽賬。持卡人於進行簽賬交易前，東亞銀行恕不負責澄清該項交易可否獲享獎賞優惠。東亞銀行保留合資格簽賬的最終決定權。
12. 以港元以外貨幣誌賬之香港境外零售簽賬（包括使用東亞銀行銀聯雙幣信用卡所作之人民幣交易）及有關外幣交易費用（如適用）將按銀聯國際之匯率換算為港元，以計算持卡人的合資格簽賬額。
13. 所有交易須於推廣期內完成，並以交易日為準。
14. 持卡人合資格信用卡賬戶於推廣期內及獎賞發放時必須維持有效及良好信貸紀錄。持卡人必須保留有關之登記記錄、簽賬單據及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如適用）以作核對之用。
15. 東亞銀行將根據電腦系統之簽賬記錄，以決定持卡人是否符合獲取獎賞。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記錄為最終及不可推翻。東亞銀行保留對有關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16. 如持卡人於里數存入國泰會員賬戶後，取消或退款部份或全部與獎賞有關之合資格簽賬，或有關交易於獎賞發放後被證實為不合資格之交易，東亞銀行有權從信用卡戶口或透過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從持卡人之國泰會員賬戶內扣除相等於該里數或獎賞金額，而毋須預先通知。
17. 所有獲得之獎賞不能兌換成獎分或現金回贈，並不可轉讓。已取消賬戶之獎賞將一律自動註銷，及不獲退款或轉讓。
18. **倘若持卡人於上述第 8 條條款的所述期限內未有收到里數，持卡人須於 1 個月內（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通知東亞銀行，否則將視為放棄該獎賞。**
19. 除持卡人及東亞銀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益）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0. 持卡人明白由合資格簽賬所獲得之里數將由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存入其國泰會員賬戶，對於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能否準確存入里數至持卡人國泰會員賬戶、任何於東亞銀行控制範圍以外的錯誤或延遲存入里數，東亞銀行毋須負上任何責任。里數之兌換及/或使用須受「亞洲萬里通」里數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 www.cathaypacific.com。東亞銀行不會對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的貨品、服務或資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就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的貨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有查詢或投訴，



持卡人應直接聯絡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倘持卡人對亞洲萬里通有限公司之處理仍未感滿意，東亞銀行應於合理時間內被通知，讓東亞銀行作出相應處理。

21. 東亞銀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此計劃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不會作任何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22.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你需接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而本條款及細則亦可在任何具司法管轄權之法院執行。
23.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